

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或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4月7日发出通知，于2017年4月10日14:0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占涛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会议以赞成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通过了《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赞成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》的议案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会议以赞成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会议以赞成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。

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94,284,489.76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,199,942.84 元。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57,257,372.5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66,433,857.50 元，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15,291,230.00 元。公司拟以总股本 12,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分配股利 1200 万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。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会议以赞成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通过了《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。

详见《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8），2017 年 4 月 1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会议以赞成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报酬》的议案。

公司现有监事 3 人，2017 年度监事报酬为 6-150 万元之间；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会议以赞成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会议以赞成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贷款融资预计额度》的议案。

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情况，为确保公司业务正常开展，保障公司的资金需求，确定 2017 年度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

300,000,000 元。

以上综合授信的期限为一年，自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。

为在上述金融机构办理以上额度和期限内的贷款，授权总经理将公司有关资产质押/抵押给相应的金融机构，并授权总经理确定有关资产的评估价值、办理有关具体手续和签署一切相关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贷款合同、质押/抵押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等）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会议以赞成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》的议案。

详见《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(2017-026), 2017 年 4 月 1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会议以赞成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。

详见 2017 年 4 月 1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4 月 11 日